

##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5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4月2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寿丰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后以投票表决方式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客观的反映了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客观的反映了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五、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董事会提出的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有鉴于此，我们认为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水平是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并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发展。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符合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目前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该担保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8）。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拟使用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是公司董事会面对公司经营实际做出的选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9）。

**十、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